

股票代码：600862

股票简称：南通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5-030 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通科技”）第八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以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房地产项目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完善商品住房预售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子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的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专项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承诺函>的议案》

为进一步保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并积极稳妥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调整上市公司再融资、并购重组涉及房地产业务监管

政策》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子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的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承诺函>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调整上市公司再融资、并购重组涉及房地产业务监管政策》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子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的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